



170002113422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218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建委2018-03-03024
委托单位: 广州木帝特建材有限公司
样品名称: 木塑地板
型号规格: 140H25B
报告日期: 2018年03月23日

国家高分子工程材料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

重要声明

- 1、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下称“本院”）是广州市人民政府依法设置的综合性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机构，属社会公益型的非营利性技术机构，为各级政府执法部门进行监督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和接受社会各界的委托检验。
- 2、本院及设立的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下称“中心”）和省级授权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下称“省站”）保证检验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验检测的结果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3、报告无主检、审核和批准人员签字，或涂改，或未盖本院（中心、省站）“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无骑缝章无效。未经本院（中心、省站）许可，不得部分复印、摘用或篡改本报告的内容。
- 4、送样委托检验检测结果仅对来样有效；未经本院（中心、省站）同意，样品委托人不得擅自使用检验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 5、送样委托检验检测的样品及相关信息均由委托方提供，本院（中心、省站）不对其真实性及完整性负责。
- 6、对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中心、省站）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设立在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的国家质检中心和省级授权质检机构

国家包装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州）

国家化妆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州）

国家高分子工程材料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

广东省质量监督日用化工产品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鞋类产品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钟表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计算机和网络产品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婴童产品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家用及类似用途电源产品检验站



业务联系方式

化工业务部 020-83186957 83193967 83392709 31002536

轻工包装业务部 020-83354114 83398676 83183524 82022363

建材消防业务部 020-83334528 82022335 83355302 82020817

轻工机电业务部 020-82022358 83398701

投诉处理：质保审查部 020-83179105

样品退样：样品仓库 020-83186557

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楼潮田工业区珠江路1-2号（总部），邮编：511447

广州市越秀区八旗二马路38号（分部），邮编：510110

报告进度和真伪查询

方式一：网站查询，网址www.qmark.com.cn

方式二：二维码查询，见本报告第1页右下角

国家高分子工程材料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建委2018-03-0302a

第 1 页 共 2 页

产 品 名 称	木塑地板	生产日期	----
商 标	10H25B	编号或批号	----
型号 / 规格 / 等级		限用日期/保质期	----
		委托单号	S18379
委托单位	广州木帝特建材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样品数量	6块
生产单位	----	委托日期	2018年03月08日
来样方式	委托单位送样	验收日期	2018年03月19日
检验依据	GB/T 24508-2009《木塑地板》 参照GB/T 1033.1-2008《塑料 非泡沫塑料密度的测定 第1部分:浸渍法、液体比重瓶法和滴定法》		
判定依据	GB/T 24508-2009《木塑地板》		
样品状况	正常		
检测环境说明	温度(18~22)℃, 相对湿度50%~65%		
检 验 结 论	所检项目符合GB/T 24508-2009标准(公共场所用、基材不发泡)要求。 签发日期:2018年03月23日 此处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本报告无效。 本报告替代编号为:建委2018-03-0302 的报告。		
备 注			

批准:

曹志祥

审核:

郭永翔

主检:

杜叶丰



国家高分子工程材料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建委2018-03-0302a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单位	标准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GB/T 24508-2009 《木塑地板》					
1	弯曲破坏载荷	N	公共场所用: ≥ 2500	5208	合格
2	常温落球冲击	mm	凹坑直径: ≤ 12	9.5	合格
3	吸水率	%	基材不发泡: ≤ 3.0	1.7	合格
4	低温落锤冲击	----	-10℃无裂纹	无试件破裂	合格
5	吸水尺寸变化率	%	长度方向: ≤ 0.3 宽度方向: ≤ 0.4 厚度方向: ≤ 0.5	长度方向: 0.03 宽度方向: 0.02 厚度方向: 0.11	合格
6	加热后尺寸变化率	%	正面: ± 1.0 背面: ± 1.0	正面: +0.10 背面: +0.09	合格
			两面尺寸变化率之差: ≤ 0.5	0.01	
7	耐冷热循环	----	表面外观: 无龟裂、无鼓泡	无龟裂、无鼓泡	合格
		mm	尺寸变化: ≤ 0.5	0.08	
参照GB/T 1033.1-2008 《塑料 非泡沫塑料密度的测定 第1部分: 浸渍法、液体比重瓶法和滴定法》					
8	密度	g/cm ³	试验条件: A法(浸渍法) 温度: 23.0℃	1.276	

批准:

曹志祥

审核:

郭永翔

主检:

杜叶丰

